

证券代码：920578

证券简称：巨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5

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要求，勤勉尽责履行法定职责，全面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审慎科学决策重大事项，全力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扎实推进经营管理与规范运作。现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面对下游行业投资节奏放缓、项目周期拉长等外部环境变化，公司董事会坚持聚焦主业、稳健经营、提质增效的总体思路，带领经营层稳步推进技术研发、市场深耕、内部管理优化等各项工作，整体经营保持平稳运行。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6,534.85 万元，同比降低 34.5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4.63 万元，同比下降 86.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49.47 万元，同比上升 33.77%；基本每股收益 -0.03 元，同比下降 50.00%。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38,487.57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1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503.71 万元，较上年减少 0.27%。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工业机器人与自动化集成业务，深耕轨道交通、风电、高端阀门等优势细分领域，不断优化项目交付质量与服务能力，强化应收账款管理与成本费用管控，核心业务竞争力保持稳定，为 2026 年经营企稳回升奠定坚实基础。

二、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回顾

（一）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新《公司法》及北交所相关监管要求，持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不再设立监事会，由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责，形成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经营层之间权责清晰、运作规范、协调制衡的治理机制。

结合新《公司法》实施与监管要求更新，公司修订《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25 项制度，制定《信息披露暂缓、豁免管理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等 4 项新制度，同步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进一步健全内部管理与控制体系，提升规范运作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各方严格依法行使权利、履行义务。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及经营层换届工作，选举产生新一届董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实现治理层平稳过渡与高效运作。新一届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由两名独立董事及一名非独立董事组成，由具备会计专业背景的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会计师事务所选聘等事项严格把关，有效发挥监督职能。

（二）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5 年度，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范召开会议，全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6 次，审议通过定期报告、制度制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换届、闲置自有资金理财、募集资金管理、章程修订等重大事项，各项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科学高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选聘与薪酬考核等事项进行前置审议与专业把关，充分发挥专业支撑与监督制衡作用，提升董事会决策质量。

2025 年度，公司召开 4 次股东会，其中年度股东会 1 次，临时股东会 3 次。公司董事会作为股东会的执行机构，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规定的有关要求，严格执行股东会决议，切实履行决策落实职责，充分发挥董事会的职能作用，保障规范运作。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独立、审慎、勤勉履行职责，认真出席董事会及专门委

员会会议，对重大事项发表专业、客观的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监督与专业咨询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四）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原则，规范完成定期报告与临时公告的披露工作，保障投资者知情权。同时，公司不断完善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通过投资者热线等多种渠道，保持与投资者高效畅通沟通，提升公司资本市场透明度与公信力。

（五）内部控制与风险防范

公司持续健全覆盖生产经营全流程的内部控制体系，强化对财务、资金、项目、采购、销售等关键环节的管控，有效防范经营风险、财务风险与合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及日常运营管理严格遵循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内部管理制度，未出现违法违规情形和重大缺陷，公司治理结构运行良好，有效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评价及薪酬情况

（一）考核依据

2025年4月2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5年5月20日公司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年6月1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5年7月8日公司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公司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二）考核结果及薪酬情况

公司依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对董事进行考核及发放薪酬。经考核，全体董事勤勉尽责，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经营管理任务。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已在《2025年年度报告》第八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中详细披露。

四、2026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坚持战略引领、规范治理、创新驱动、提质增效的工作方针，围绕公司发展战略与年度经营目标，全面提升治理效能、科技创新能力、市场拓展水平与内部管理质量，全力推动公司经营企稳回升与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一）坚持战略引领，锚定发展方向，保障经营目标落地

紧密围绕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强化战略执行，聚焦工业机器人、自动化集成及柔性智能制造主业，明确年度经营目标与重点任务。加强战略落地过程督导，优化资源配置，推动技术创新、市场拓展、生产交付与内部管理协同发力，确保战略规划与经营计划稳步实施。

（二）坚持规范治理，完善内控体系，提升合规运作水平

持续健全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及北交所各项监管规定，规范股东会、董事会、经营层运作，强化各治理主体权责边界。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与独立董事作用，提升决策科学性与监督有效性。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体系，强化关键环节管控，提升合规管理与风险防范能力。严格落实信息披露要求，提高披露质量与透明度，持续优化投资者关系管理，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三）坚持创新驱动，强化技术攻关，打造核心竞争优势

以技术创新为发展引擎，聚焦机器人与工业母机深度融合、工业软件自主研发两大重点方向，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围绕轨道交通、风电、高端阀门等优势细分领域，开展智能化、柔性化关键技术攻关，推动产品性能与解决方案能力持续升级。加快自主工业软件与智能工厂管理系统迭代优化，提升整体解决方案竞争力。完善研发管理体系，强化研发项目过程管控，加速技术成果转化与应用，不断夯实技术壁垒，形成差异化竞争优势。

（四）坚持提质增效，优化经营管理，增强持续经营能力

以提升经营质量与运营效率为核心，深化内部管理改革，强化生产组织、成本管控、项目交付与供应链管理。依托成熟项目经验，深耕重点细分市场，精准对接客户需求，提升客户粘性与市场占有率。加强品牌建设与市场推广，积极拓展新兴应用领域，拓宽收入来源。完善人才引进留用机制，打造高素质专业化人才队伍，强化团队执行力与战斗力。全面提升运营效率与盈利水平，推动公司经营企稳向好，实现稳健可持续发展。

宁夏巨能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